

公司代码：603669

公司简称：灵康药业

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4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为负值。公司董事会为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综合考虑公司长期发展和短期经营实际，拟定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灵康药业	603669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隋国平	廖保宇
联系地址	西藏自治区山南市乃东区国道 349 号（结巴乡段）20 号	西藏自治区山南市乃东区国道 349 号（结巴乡段）20 号
电话	0893-7830999、0571-81103508	0893-7830999、0571-81103508
传真	0893-7830888、0571-81103508	0893-7830888、0571-81103508
电子信箱	ir@lingkang.com.cn	ir@lingkang.com.cn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行业情况说明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把维护人民健康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召开全国卫生与健康大会，确立新时代卫生与健康工作方针，印发《“健康中国 2030”规划纲要》，发出建设健康中国的号召，明确了建设健康中国的大政方针和行动纲领。

医药行业是关系国计民生、经济发展和国家安全的战略性产业，是健康中国建设的重要基础。医药行业作为我国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对保护和增进人民健康、提高生活质量、促进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随着全球经济的发展、人口总量的增长、人口老龄化程度的提高以及人们保健意识的增强，未来，医药行业的核心逻辑将从治病转向健康管理。

2024 年，医药行业整体处于加速转型期，国内医药产业发展环境和竞争形势依然严峻，产业结构调整步伐加快，国家和地方带量采购继续扩围深入，医保合规监管持续加强，行业价格专项治理、比价系统上线等政策，对行业发展的影响进一步深入、叠加，医药行业仍整体承压。2024 年，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全国规模以上医药制造业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25,298.5 亿元，与 2023 年度持平，实现利润总额人民币 3,420.7 亿元，同比下降 1.1%；然而，在技术创新迭代和新需求不断释放的双重驱动下，不断推进医药行业新质生产力发展，成为医药行业创新发展和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支撑。

2024 年国家出台了一系列医药行业政策，积极探索建立医保、医疗、医药统一高效的政策协同、信息联通、监管联动机制，各相关部门都在同向发力、形成合力，以实际行动推动医药行业高质量发展。

2024 年 4 月，国家医保局等六部门发布《关于开展医保基金违法违规问题专项整治工作的通知》，制定在全国范围开展医保基金违法违规专项整治方案，针对医保领域各类违法违规问题深入开展专项整治，重拳打击欺诈骗保，举一反三完善长效机制，推动医保基金监管高质量发展迈上新台阶。

2024 年 6 月 3 日，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2024 年重点工作任务》，明确了七方面的工作任务，聚焦医保、医疗、医药协同发展和治理。具体要求一是推动地方各级政府进一步落实全面深化医改责任，巩固完善改革推进工作机制，探索建立医保、医疗、医药统一高效的政策协同、信息联通、监管联动机制。二是深入推广三明医改经验：推进药品和医用耗材集中带量采购提质扩面，深化医疗服务价格、医保支付方式、公立医院薪酬制度改革等。三是进一步完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四是推进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

2024 年 7 月 23 日，国家医保局发布了《关于印发按病组（DRG）和病种分值（DIP）付费 2.0 版分组方案并深入推进相关工作的通知》。其中提出要建立管用高效的支付机制的要求，积极推进以按病种付费为主的多元复合式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并明确 2025 年起各统筹地区统一使用分组版本，在全国一致的基础上，各地结合实际调整本地细分组和病种。

2024 年 11 月 28 日，国家医保局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联合发布《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24 年）》，调整共新增 91 种药品，聚焦近 5 年新上市或修改说明书的药品、罕见病用药、国家鼓励研发的儿童药和仿制药，以及国家基本药物等。经相应程序，本次调整覆盖肿瘤、糖尿病等慢性病、罕见病、抗感染、中成药和其他领域用药。同时，调出了 43 种临床已被替代或长期未生产供应的药品。

2024 年 12 月，国家组织药品联合采购办公室公布第十批国家组织药品集采中选的 62 种药品和价格，本次集采覆盖高血压、糖尿病、肿瘤、心脑血管疾病、感染、精神疾病等领域。自 2018 年以来，国家医保局已组织开展十批国家组织药品集采，共纳入 435 种药品。

（二）公司的行业与市场地位

公司经过二十余年的发展，已成为国内化学药品制剂行业的知名企业，在多个细分产品市场领域处于龙头地位。公司产品品种丰富、结构合理，共拥有 115 个品种 228 个药品生产批准文件，主导产品涵盖了肠外营养药、抗感染药、消化系统药、心脑血管药等重要领域，公司在不断巩固前述重要领域的同时，积极拓展新治疗领域。公司近年来不断加大研发投入，产品布局由普通仿制药转向高难度仿制药，紧抓政策机遇，积极布局改良型新药品种，2.2 类新药品种艾司奥美拉唑镁碳酸氢钠干混悬剂（I）已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件，进一步丰富产品管线。

（一）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主营化药处方药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坚持市场化产品开发策略，产品品种丰富、结构合理，多个核心产品市场地位突出，在细分产品市场领域处于龙头地位。公司主导产品涵盖肠外营养药、抗感染药、消化系统药、心脑血管药四大领域。截至目前，公司共计取得了 115 个品种、共 228 个药品生产批准文件，其中 55 个品种被列入国家医保目录，13 个品种被列入国家基药目录。

（二）公司经营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经销商模式开展产品销售，通过各级经销商或代理商的销售渠道和公司销售队伍实现对全国大部分市场终端的覆盖。公司产品积极参与国家集采、联盟采购、挂网准入、医疗机构议价等，在中标后采用经销商销售模式，即通过持有《药品经营许可证》、通过医药流通企业

将产品最终销售至终端医院。

以代理分销为主，优化激励考核机制，实行精细化管理，加大学术宣传及推广力度，明确区域开发措施和推广促销，加强对下游渠道的掌控力度，加大重点市场策划和实施增量开发。公司积极适应行业政策变化，做好县级医院及乡镇卫生院、社区、诊所终端的开发，提升终端掌控能力。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2年
总资产	1,255,333,587.55	1,624,560,125.88	-22.73	1,855,481,312.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69,759,810.94	931,042,147.49	-17.32	1,134,639,408.34
营业收入	379,780,224.17	196,831,359.94	92.95	289,263,184.49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369,528,223.11	189,310,370.05	95.20	281,788,788.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0,763,688.85	-151,495,535.43	13.68	-195,862,070.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0,173,693.87	-181,832,509.46	0.91	-204,074,821.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888,758.39	-37,874,528.09	-192.78	-66,357,241.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32	-14.42	减少0.90个百分点	-14.8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21	14.29	-0.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	-0.21	14.29	-0.27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76,861,627.55	64,616,291.04	89,552,626.84	148,749,678.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041,506.14	-24,358,682.77	-6,489,699.32	-83,873,800.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0,419,766.02	-33,998,854.79	-36,443,879.00	-89,311,194.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74,871.45	-17,527,112.50	-25,854,690.68	-46,832,083.7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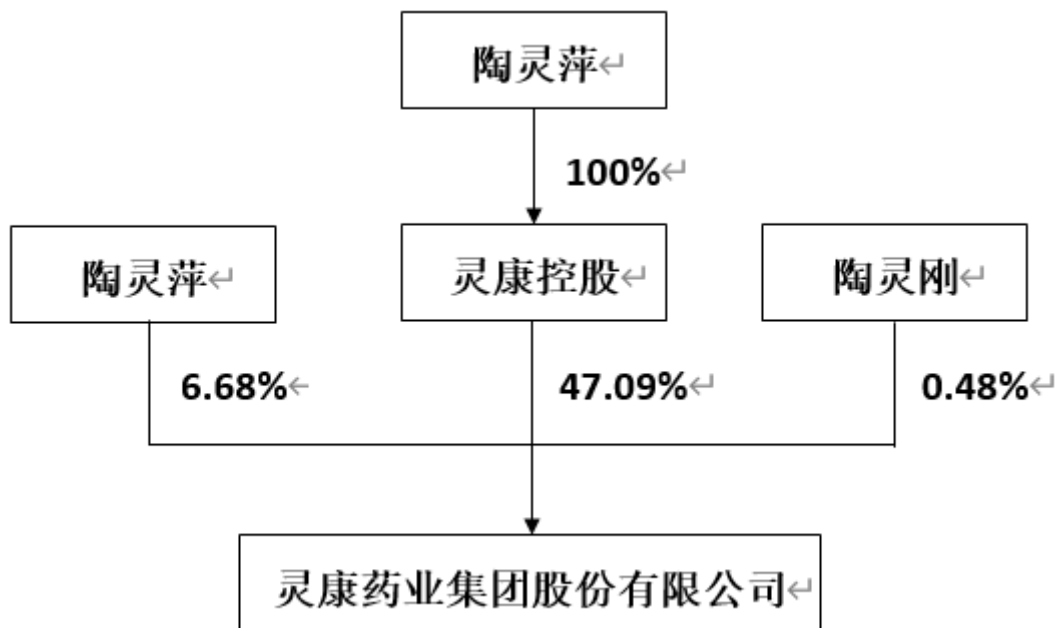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8,71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0,51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灵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39,652,800	47.09		质押	49,659,6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陶灵萍		48,157,200	6.68		无		境内自然人
王文南	-850,008	21,058,592	2.92		无		境内自然人
陶小刚		16,128,840	2.24		无		境内自然人
杨俊敏	1,385,500	5,416,000	0.75		无		境内自然人
符雅玲	-165,700	5,000,000	0.69		无		境内自然人
朱宠	4,588,600	4,588,600	0.64		无		境内自然人
崔风华	4,151,065	4,151,065	0.58		无		境内自然人
张仁翼	330,000	3,831,300	0.53		无		境内自然人
沈国忠	3,813,000	3,813,000	0.53		无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在上述股东中，公司已知陶灵萍、陶灵刚、陶小刚为兄妹关系，陶灵萍持有灵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7,978.02 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 92.95%；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3,076.37 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 13.68%，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8,017.37 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 0.91%。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